

# 剑指“雁过拔毛”，追缴资金逾5亿

全省7397人受党纪政纪处分，725人被移送司法机关 “互联网+监督”成查处关键举措

衡山县永和乡双港村原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赵福顺虚报套取村级集体资金4万元、截留挪用移民后扶资金58.5万元；株洲市天元区三门镇白石村原党支部书记旷中华等人虚报套取18.5万元、套取村级集体资金11.16万元……

近日，三湘风纪网通报20起“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典型案例。这已是省纪委今年来第12次点名道姓曝光典型案例。

## 五级联动 信访举报问题“大起底”

2016年3月，湖南省“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全面启动。分组督查、集中约谈、挂牌督办、通报曝光……一年多来，专项整治聚焦扶贫领域，集中查处了一大批损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截至2017年6月，全省共受理“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线索举报15231件，立案调查8877件，处理14117人，其中，给予党纪政纪处分7397人，移送司法机关725人。

信访举报问题“大起底”专项整治一启动，省市县乡村五级联动，对2013年1月以来的各类项目资金大清理、农村集体“三资”和村级财务大清查、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大起底”。全省共发现问题线索31155件，为推进整治打下了坚实基础。

## 问题线索挂牌“大督办”

2016年3月27日，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直接开到县一级。省纪委分四批向各市州和省直单位重点挂牌督办问题线索共371件，查实232件，查处514人。这些重点问题线索，按照地域、职能机构和责

任分工等，分别督办，限期核查处理，省纪委相应的纪检监察室及时跟进，省专项整治办进行重点挂牌督办。

## 典型案例媒体“大通报”

对查处的“雁过拔毛”典型案例，省纪委“一网两微”联合省级媒体公开通报，形成震慑。

据统计，自开展专项整治以来，省纪委点名道姓通报典型案例266起485人，全省各市州、县市区通报典型案例3444起。如今，“拔毛者”已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的局面已经形成。

8月4日，省纪委牵头对对口联系的国家级贫困县隆回县脱贫攻坚开展督查。

今后，类似的督查将由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傅奎牵头，成为每月一次的常态化监督。

## “互联网+监督”为专项整治插上科技翅膀

作为国家武陵山片区扶贫攻坚试点县的怀化麻阳，平均一年各项民生资金高达17亿元。县纪委运用互联网技术手段和“大数据”理念，推出了“互联网+监督”平台，让每一笔惠民资金的发放都晒在阳光下。

湖南省把“互联网+监



纪检干部走村入户，调查退耕还林款被挪用情况。

督”作为标本兼治“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的关键举措。从2016年年初起，在怀化市麻阳县开展“互联网+监督”试点。

2017年3月，省委、省政府决定由省纪委牵头组织实施“互联网+监督”工作。这一工作由此列为全省“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的重要内容，不断加大力度、加快进度。目前，平台软件开发、试点运行等各项工作基本就绪，预计9月底省市县三级并网运行，真正实现省、市、县三级民生资金项目的资源共享、互联互通、精准监督。

截至2017年6月，在全省查处的“雁过拔毛”式腐败问题案件中，共追缴资金5.21亿元，向群众清退资金0.93亿元。 ■记者 王智芳

## 牵住司法责任制这个“牛鼻子” 我省社会各界热议《公平正义》

8月21日、22日晚，政论专题片《法治中国》连续播出第四集《公平正义(上)》、第五集《公平正义(下)》，引起我省社会各界热议。大家表示，要更好地实现公平正义，就必须牵住以司法责任制为核心的司法“牛鼻子”。

省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康为民表示，要更好地实现公平正义，既要通过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进一步优化审判权力运行机制，也要充分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和人工智能，以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近年来，全省法院通过建设和应用数字法院系统，实现了审判流程全程动态监管；通过建设和应用司法公开四大平台，充分满足了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省人民检察院控告检察处处长王东晖说，司法是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司法公正与否直接影响着社会公平正义的获得感和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公平公正的司法体系建设离不开有效的监督，检察机关作为我国宪法规定的法律监督机关，对司法机关有重要的监督责任。

省公安厅法制总队民警刘玉贤表示，专题片通过一个个生动的事例将法治观念渗透进每一个公民的心中。作为一名公安民警，让我深刻认识到，良法善治是推进依法治国的必然选择，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选择，也是人民群众的必然选择。

■记者 何淼玲 沙兆华 王曦 于振宇

视点

## 对“斑马线不礼让”行为要零容忍

23日，长沙交警发布了长沙城区斑马线及行人交通事故分析研判，望城区率先开拍斑马线不礼让行人，不到一周时间，已有2500多车次被抓拍。(详见本报今日A03版)

2016年1月至2017年6月，长沙地区共发生涉及行人交通事故501起，死亡184人，受伤411人。其中，机动车斑马线不礼让行人事故77起，受伤65人，死亡23人。而据公安部交管局统计，近三年来全国共在斑马线上发生机动车与行人的交通事故1.4万起，造成3898人死亡，机动车未按规定让行导致的事故占90%。显然，在交通乱象中，斑马线也已经成了交通乱象的一个焦点，从机动车不让行导致的事故占比90%的情况来看，驾驶者的文明和守法意识显然亟待加强。

今年4月份，河南驻马店一女

子在斑马线上被出租车撞倒，因无人及时救助，导致女子再遭车辆碾压的恶性事故；6月份，河北省石家庄市一位司机在斑马线礼让行人后，被后面等待的司机暴打……在这些不文明举动或事故背后，固然有规划和管上的问题，如随着城市道路的拓宽，绿灯时间设置滞后，导致行人需要飞奔过马路；或是一些较宽的道路没有过街天桥和地下通道，加剧了行人过马路的困难。但是我们更应看到，相比于其他交通事故，斑马线上导致的死亡更具“人祸”特征，因为如果机动车礼让行人，事故发生率可以极大下降。

车人相较，无疑车处于强势地位，出于保护行人生命安全的目，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四十七条明确规定，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当减速行驶；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应当停车让行。

机动车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遇行人横过道路，应当避让。可是，面对这些礼让规定，不少机动车驾驶员往往反其道而行之，不仅不让，还加速抢行。

原本车辆行驶近斑马线时就应该减速、观察、备刹，但由于不少驾驶员都没有这样的基本文明和安全素养，也就必须要加大执法力度。近段时间以来，不少地方都开始了严查严管斑马线不礼让行人行为，如广东、福建、四川成都、云南昆明等地都已经开展了“文明交通行动”，实施了“抓拍”、“鹰眼查缉”、“违法人体验站岗”等治理措施，目的就是为了让交通安全意识得到普及，提升人们尤其是驾驶员的文明素养。

其实，严查严管“斑马线不礼让”行为，也是重申斑马线上的行人路权。从交通法制的意义上来说，在道路上划出斑马线，其目的

就是赋予行人过马路的路权，一旦有行人站在了斑马线上，斑马线就是机动车前的一道“屏障”，这道屏障的根本作用就是保护行人的生命安全。机动车礼让行人，已经成了国际通行的交通规则，在美国，驾驶人如果不礼让行为，除了面临高额罚款，甚至还会进监狱。当然，这种交通规则也并非他们自发形成的，而是“管(罚)出来的文明”，这也证明，对于我国目前斑马线上的乱象，严查严管是十分必要的。

斑马线乱象，只要重视和管理，公民自然会逐渐提高文明素养和守法意识；同时只有对斑马线乱象形成“零容忍”原则，让违法者为此付出代价，才能减少甚至杜绝机动车抢行的行为，让行人的生命得到保障。

■本报评论员 张英



湖南日报社主办  
三湘都市报  
http://sxdsb.voc.com.cn/  
邮发代号：41-118  
本报地址：  
长沙市开福区湘江中路一段52号  
邮编：410008

封面编辑/匡萍  
封面美编/张元清  
封面图编/言琼  
封面校对/曾迎春

